

列王紀下

歷史書

歷史書總論

歷史書的作者

所謂舊約歷史書通常是指：約書亞記、士師記、路得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下、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這十二卷。希伯來文的聖經卻把它們列入兩類：

- 1 前先知書：約書亞記、士師記、撒母耳記上下、列王紀上下。
- 2 聖卷：計有路得記、歷代志上下、以斯拉記、尼希米記、以斯帖記（聖卷另包括詩歌智慧書和但以理書）。

從「前先知書」這名詞看來，猶大人認為這些書不是普通的歷史，作者的重點不是純粹記載史實，而是透過歷史所發生的事情去表達神的心意，就像先知傳遞神的啓示一樣。另一方面，前先知書的作者很可能都擁有先知的地位。

學者很難確定歷史書的作者是誰。部分歷史書雖然日後被人採用人名作為書卷的名稱，例如約書亞、路得、撒母耳等，但這並不表示此人就是作者，只因他（她）是該書的主角，後人便以他（她）作為書名。

有關歷史書的作者問題，可從學者對約書亞記和士師記的討論略見一斑。美國福音派舊約權威楊以德博士論及約書亞記的作者時，只能作如下的總結：「從現有的形式看來，約書亞記不可能為約書亞所寫……很可能是由一人（一位老人）受神的靈感而寫成」。楊以德博士也以類似的話作為士師記作者問題的結論：「士師記編於王國的初期，或是在掃羅的朝代，或是大衛王朝的初期，而作者（不知名）很可能使用了口頭及書寫的資料」。

聖經沒有清楚指出歷史書的作者，因為神要我們關注書中的資訊，遠超過書卷的作者。

十二卷歷史書可歸納為三類：

- 1 約書亞記寫下進攻迦南（書 1-12 章）和分地（書 13-24 章）的經過。士師記主要記述選民在迦南定居後如何犯罪（尤其是書 17-21 章），以致遭受外敵侵略蹂躪，卻屢次蒙神興起士師加以拯救（書 1-16 章）。
撒母耳記下 1-12 章敘述由士師時代轉變為君王統治的經過；
撒母耳記上 13-31 章偏重於掃羅的衰落和大衛的興起。
撒母耳記下 1-11 章刻劃所羅門的成敗；
王上 12 章-王下 17 章描繪國家分裂後南北諸王的生平；
王下 18-25 章則記錄北國滅亡之後南國獨存的情形。

總括來說，約書亞記至列王紀下乃是選民進入迦南至國家滅亡的歷史。這一段歷史的中心是西乃山的盟約，選民既然不遵守盟約，故此根據申 28 章的原則（申 28:15-68），他們就受咒詛，導致國破家亡。

- 2 歷代志的作者只用了九章的經文（借用家譜的文學體裁），便簡略地勾劃出從亞當至掃羅的歷史；
代上 10-29 章，焦點轉移到大衛（本書的主角）身上。
代下 1-9 章則是所羅門的生平；
代下 10-36 章記載了國家分裂後南國的全部歷史。
以斯拉記接續歷代志下的記載，描述猶太人歸回重建聖殿的經過（拉 1-6 章），以及以斯拉的工作和成就（拉 7-10 章）。
尼希米記則重重建耶路撒冷城牆（尼 1-7 章）和尼希米的各種改革（尼 8-13 章）。

這四卷書以神與大衛家所立的約為中心。作者鼓勵被擄歸回後的選民（約在主前四百多年）不要灰心，只要他們像大衛那樣強調

- A 敬拜；
- B 聖潔；
- C 信靠順服神，萬軍之耶和華必會兌現 給大衛的應許，再次賜福給選民。

- 3 路得記和以斯帖記卻以故事的形式，刻劃出土師時代和波斯時代選民生活的一鱗半爪。
兩卷書的主角都是婦女，都同樣強調神掌管一切，萬事皆在 統治和安排之下，藉此鼓勵選民無論落在什麼境況下，仍然信靠神。

歷史書的內容顯示出希伯來人寫歷史的特點，他們不一定根據現在寫歷史的方法，把發生的史實平鋪直敘記下來，而是按照心中的主題，選擇適當的材料，加以發揮或刪減，務求襯托出作者想表達的主題。

故此，列王紀上只用了短短八節經文記錄以色列最著名的一位君王暗利的事蹟（王上 16:21-28），因為他不敬畏神，沒有遵守盟約，雖然他有極大的成就，仍不值得多提。同樣，歷代志的作者盼望鼓勵讀者仿效大衛，故有關大衛犯罪的事實，則儘量避而不談。

舊約的歷史書就像最優良的神學佳作，讓讀者透過神在選民歷史所彰顯的大能和屬性，對祂有更深一步認識；以色列人歷史的主角乃是他們所信奉的耶和華。

歷史書的解釋

解釋舊約的歷史書須留意以下各點：

- 1 歷史書只記下發生了的事情，而不是應該發生之事；故此，不是每段的經文都有一個清楚直接的訓誨。
- 2 歷史書中，不是每一位主角都完美無瑕，他們的行為未必可以作為典範讓人仿效；事實上，聖經有時候記下他們的一些事蹟（例如耶弗他獻女兒為祭一事），用意是叫人知所警惕，引為監戒。
- 3 歷史書在記載一件史實之後，多數沒有提出所發生之事是好或是壞，故讀者須根據其他經文較清楚的教訓自己下判斷。
- 4 歷史書的解釋與時代背景絕不可分割，要瞭解一件史實必須對事情發生的時代有所認識，也須明白該史實後面的各種背景，包括年代、地理、政治、經濟、宗教的情況。例如亞多尼雅和所羅門爭奪王位一事，亞多尼雅在隱羅結（王上 1:9）宣告作王，而所羅門卻在基訓被膏立為王（王上 1:33），二地相距只七百公尺（二千多尺）；那麼，亞多尼雅和隨從為何只聽見從基訓傳來的聲音（王上 1:41），卻看不見所羅門的加冕禮呢？如果我們稍為留意地理的背景，便知道原來隱羅結和基訓之間有俄腓勒山坡相隔；故此，亞多尼雅可聽見呼叫聲，卻不知道所羅門正在基訓舉行盛典。
- 5 歷史書常會引用別的參考資料，但因希伯來人沒有使用「引號」的習慣，故要小心分辨那些是引句（參書 10:13）。如果經文指明引用資料的出處，則可以比較研究，透過其異同之處去瞭解作者的重點（例如代下 16:11； 20:34； 24:27； 27:7； 28:26； 33:18）。

列王紀下簡介

寫作背景及主題特色

見列王紀上簡介

本書大綱

- I 王國分裂時期（1:1-17:41）
 - 1 亞哈謝作以色列王（1:1-18）
 - 2 以利沙繼承以利亞（2:1-25）
 - 3 約蘭作以色列王，與約沙法合攻摩押（3:1-27）
 - 4 以利沙的神跡（4:1-8:15）
 - 5 約蘭、亞哈謝作猶大王（8:16-29）
 - 6 耶戶作以色列王，剿滅亞哈家（9:1-10:36）
 - 7 亞他利雅在猶大執政，耶何耶大助約阿施復位（11:1-21）
 - 8 約阿施作猶大王（12:1-21）
 - 9 約哈斯、約阿施作以色列王（13:1-25）
 - 10 亞瑪謝作猶大王（14:1-22）
 - 11 耶羅波安作以色列王（14:23-29）
 - 12 亞撒利雅作猶大王（15:1-7）
 - 13 撒迦利雅作以色列王，沙龍篡位（15:8-12）
 - 14 米拿現、比加轄作以色列王（15:13-26）
 - 15 比加作以色列王，何細亞篡位（15:27-31）
 - 16 約坦、亞哈斯作猶大王（15:32-16:20）
 - 17 何細亞作以色列王，以色列亡國被擄（17:1-41）
- II 猶大獨存時期（18:1-25:30）
 - 1 希西家作猶大王（18:1-20:21）
 - 2 瑪拿西、亞捫作猶大王（21:1-26）
 - 3 約西亞作猶大王（22:1-23:30）
 - 4 約哈斯、約雅敬、約雅斤作猶大王（23:31-24:16）
 - 5 西底家作猶大王，猶大亡國被擄（24:17-25:21）
 - 6 基大利作首長（25:22-26）
 - 7 巴比倫王恩待約雅斤（25:27-30）

列王紀下 第一章 注釋

1:1-16 以利亞預言亞哈謝病死

亞哈謝在首都意外跌傷，差人去求問巴力西蔔，但以利亞奉耶和華的命宣告他必不會痊癒。亞哈謝追查這凶言的來源，認出是以利亞的所為，便下手捉拿以利亞，但他頭兩次所派的官兵都被神的火燒滅，只有第三次時因官長求以利亞饒命，先知才跟官長去見王，並宣告他必會病死。

- 1 有關摩押的反叛，見王下 3:4 注。
- 2 「欄杆」：大概是指陽臺上以花格構成的圍牆或窗戶。
「以革倫」；非利土地名。那裏的人所敬拜的巴力西蔔，可能是新約「別西蔔」一名的來源（參串 2）。
- 8 「毛衣」、「皮帶」：是當時先知慣穿的粗陋衣著（參串 6）。
- 9 「神人」：即先知的別號。
- 10 有關耶和華降火一事，見王上 18:20-40 注。

1:17-18 亞哈謝病死，兄弟約蘭繼位

亞哈謝沒有像父親亞哈那樣自卑悔改（見王上 21:29），作王僅兩年便病死了。

思想問題（第一章）

- 1 亞哈謝在聽聞使者的資訊（6）後，沒有馬上悔改。
當別人給予你忠告和提醒時，你用什麼態度對待他？
對於聖經記載的警告，你又用什麼態度來接受？
- 2 若神吩咐你去指出別人的罪惡，你是否會像以利亞那樣勇敢和順服？
你會有什麼顧慮？
- 3 亞哈謝第三次派出的五十夫長有什麼長處值得我們學習？

- 4 從亞哈謝對神的態度和他的結局，你學到些什麼屬靈功課？
當你遇到危難或旁徨無助時，你會怎樣做？
- 5 中國諺語謂：「天有不測之風雲，人有霎時之禍福」；又有人說：「晚上脫鞋，不知翌日自己能否再穿上」。
這兩句話與本章的記載有否相似之處？
基督徒對此有何警惕？

列王紀下 第二章 注釋

2:1-10 以利沙緊隨以利亞

在眾多的先知門徒中，以利沙是以利亞的指定接班人（參王上 19:16）。當神要把以利亞接去時，以利沙為要繼承以利亞的職分，半步也不肯離開他。以利亞屢欲擺脫以利沙，是要考驗他的決心是否堅定不移。

- 1 「吉甲」：位於以法蓮山地，在伯特利之北約十三公里（八英里），與約書亞過約但河後安營之地（見書 4:19）不同。
- 9 「加倍」：原指要繼承產業的長子可得雙份遺產的意思。（見申 21:17）以利沙的要求並非表示他要比他的師傅更有能力而是盼望接續以利亞的工作，好像長子繼承父親的產業一樣。

2:11-18 以利亞被接升天

11-14 以利沙親眼看見以利亞升天後
便得了以利亞的靈力

12 以利沙稱以利亞為父，是表示尊敬之意（參王下 6:21； 8:9）。

「戰車馬兵」：乃代表勢力，指以利亞在當時的以色列佔有重要的地位。

13 「外衣」：見王上 19:19 注。

15-18 先知門徒沒有看見以利亞升天，
以為必能尋獲他的屍體

他們不信以利沙的話，堅持要派人去找，終於證實以利沙是對的。

2:19-22 以利沙治好耶利哥的水源

耶利哥是被咒詛的地方（參書 6:17, 26）。

它的土地貧瘠荒蕪，是因為水源不好。

以利沙把鹽倒在水源中，水便變好了。鹽帶有「潔淨」（參士 9:45；結 16:4）或「不廢壞」（參民 18:19；代下 13:5）的意思。

2:23-25 以利沙咒詛伯特利的青年

23 「童子」：大概是指巴力先知的年青徒弟。

「禿頭」：是咒詛的象徵（參 3:17, 24）。

他們對以利沙的戲笑帶有辱罵的意味，是向耶和華信仰的公開挑戰，所以神施下刑罰。

思想問題（第二章）

- 1 以利沙切慕神的靈「加倍的感動」他。
你有沒有這種渴慕神的心？
- 2 以利沙必須緊緊追隨著以利亞，甚至寸步不離，才能得到神的靈的感動。
你為要得著神的祝福，是否願意竭力追尋呢？
在你日常生活中，有什麼事情攔阻你對神的追求？
- 3 以利沙盼望接續以利亞的工作（參 9 注），你是否有同樣的「曆史感」和「使命感」？
他這祈求是否妄求？參王上 19:16。
這帶來什麼福氣、責任和難處？
- 4 以利沙身為耶和華的先知也被人戲笑，今天跟隨主的人很多時候也會被人嘲諷，你怎樣應付譏諷你的人、維護你的信仰？

可否奉神名咒詛他們？參路 9:51-56；羅 12:14。

列王紀下 第三章 注釋

3:1-3 約蘭作以色列王

以色列王約蘭登基於主前八五二年。當時猶大王約沙法已作王十八年（1），但根據王下 1:17 之記載，此時已是約沙法的兒子約蘭作猶大王之第二年。在列王紀的記載中，此類時間上的衝突有不少例子。原因是猶大王經常與繼位的兒子一同作王。主前八五三年猶大王約沙法還未去世，他兒子約蘭已登位，因此約沙法第十八年相等於約蘭第二年（參王下 8:16）。

2 「父母」：即亞哈和耶洗別。後者在約蘭作王期間仍未去世。

3:4-27 摩押王背叛，三王聯軍進攻

摩押王臣服以色列（4），是以色列王暗利的功勞（參王上 16:23 注）。但亞哈死後摩押便停止進貢（5），於是約蘭聯同猶大及以東合攻摩押（6-8）。以色列與猶大的聯盟，始自暗利作王的時候。（參王上 16:29-34 注）

8 「以東曠野的路」：位於猶大死海南部。以色列和猶大的聯軍當時繞道從摩押南部進攻。

9-20

聯軍所行的路程艱苦，缺乏水源，他們求問以利沙，以利沙教他們挖溝貯水，並預言神會賜水及使他們得勝。

9 「以東王」：大概是指以東人的領袖，因當時以東臣服猶大，並沒有獨立的君主（見王上 22:47），直至約沙法的兒子約蘭作猶大王後，以東才背叛猶大（見王下 8:20）。

11 「服事」：原作「倒水在手上」，代表僕人對主人的服事。

13 這裏所提到的先知是敬奉巴力和亞舍拉的假先知。（見王上 18:19）

- 15 「彈琴」：古時先知若要被神的靈感動，可借助於音樂。
（參申 15）
- 17 「風」：來自西面地中海，吹入內陸時會帶來雨水。
但三王聯軍當時駐營於山地的東面斜坡，那地通常不會有雨水。
- 19 「美邑」：原指最佳或最主要的城邑。

21-27 摩押人大敗

日出時積在壕溝中的水在日光的反映下呈現一片紅色，摩押人以爲敵軍自相殘殺，於是乘勢進攻，在沒有防備之下結果大敗。

- 25 「吉珥哈列設」：是摩押的京城。
「只剩下 石牆」：意即只有京城沒有被攻陷，那裏的石頭依然原封不動。
- 26 摩押王帶兵直往以東王那裏，可能是企圖從這個較弱的陣地沖出重圍，也可能是因摩押與以東之間一向怨仇很深（參摩 2:1）。有學者認爲這裏的「以東」應作「亞蘭」（此二字於原文非常相似），當時摩押王正欲逃往亞蘭王那裏去求救。
- 27 摩押王按當時敬拜的習俗（參申 12:31），把長子獻給他們的神基抹（見王上 11:7）爲祭。
摩押王以爲是次失敗是基抹的忿怒所致，所以要討好他，希望藉此使基抹的怒氣轉移到敵人身上。
「以色列人 大怒」：原文並無「耶和華的」。
意思大概是：此事激發起摩押人的公憤，三王怕他們士氣高昂，來勢兇猛，所以決定退兵。

思想問題（第三章）

- 1 試比較約沙法和亞哈謝（參 1）對耶和華和先知的態度。
試將你對神的態度和這兩位君王作一比較。

- 2 耶和華施行神跡，供應水源給以色列人時，爲什麼他們仍「不見風、不見雨」（見 17）？
這現象對神的應許和工作有何提示？
- 3 以色列王認爲摩押難以制服，故邀猶大王與以東王同往參戰，結果神以自然現象使摩押人輕敵、大敗。
在你以往日子中，有否經歷神出乎意料的幫助，使你的難題迎刃而解？
你有否爲此謝恩？

列王紀下 第四章 注釋

4:1-44 本章描寫以利沙
在以色列所行的五個神跡

1-7 以利沙爲寡婦增油

- 1 以利沙的一個門徒死了，留下妻兒靠借貸度日。
按照當時的規例，沒有錢還債，便得將兒子賣作奴僕。
（參串 2）
- 2 「瓶」：並非指裝食油之罐，乃指盛香膏的小瓶，容量極小。
神就是藉著婦人所僅有的，豐足地供給她的需要。
- 4 「關上門」：參本章 33 注。
- 5 婦人雖然失掉了一切，卻沒有失去對耶和華的信心，真的照著以利沙的話去做。
- 7 「神人」：即以利沙（見王上 13:1 注）。

8-17 書念婦人接待以利沙獲賜兒子

- 8 「大戶」：指「富有」。
- 10 在牆上的「小樓」，大概是指蓋在平屋頂上的客房。
- 12 「站在以利沙面前」：指婦人來到以利沙那裏。

當時她大概只站在門外，沒有進到屋內，因此以利沙是透過僕人與她對話（13）。直至第二次被召時，她才站在門口（15），以利沙便直接對她說話（16）。

- 13 以利沙當時在朝廷有一些影響力（見王下 3:11），大概可以為婦人求取某種方便或庇護。

「安居無事」：原文僅作「居住」。
這話的意思可能是指婦人不需要王室的庇護。

- 14 對當時希伯來女人來說，不生育是一件羞恥的事（參創 30:23；賽 4:1；路 1:25）。神給她兒子是要報答她對先知的接待。

18-37 以利沙叫婦人的兒子復活

婦人的孩子在暴熱的日光下中了暑（19），結果不治（20）。
婦人立刻要找以利沙（21-25）。

- 23 「月朔」與「安息日」：是指定集會和獻祭的時間（參串 8）。

「平安無事」：婦人沒有將真相告訴丈夫和以利沙的僕人（26），大概是因為她認清楚信心的正確物件，是以利沙的神，所以不願花時間向其他人解釋。這句話顯示她對神有信心，她相信只需找到以利沙，問題便會迎刃而解。

- 25 「迦密山」：離書念約廿四公里（十五英里）。

- 27 「愁苦」：原有抱怨之意。

- 28 「欺哄」：原文作「使我舒暢」（與 16 之「欺哄」不同）。

婦人的意思是：神既要取去孩子的性命，為何當初給她孩子，叫她空歡喜一場？

- 29 「杖」：在古時代代表能力（參串 11）。

不過，僕人用先知的杖並沒有奏效（31），顯示以利沙的能力乃來自禱告（33）。先知吩咐僕人不要向人問安，原因是當時的問安比較花時間，包括冗長的問候和見面禮。僕人有急務在身，不應耽延時間。

33 「關上門」：這是爲了提防閒雜人的騷擾。
（參本章 4, 21；可 5:37, 40）

35 「下來」和「上去」：指先知從床上下來，後來又上床伏在孩子身上。他一直留在樓頂的房子裏。

37 「俯伏於地」：指婦人向神謝恩和敬拜。

38-41 以利沙替門徒解毒

在饑荒時門徒饑不擇食，連野瓜也拿來充饑，結果弄巧反拙。

39 「一兜」：原文作「滿了他的外衣」，大概是指那人拉起身上的外衣，以此盛滿了野瓜。

42-44 以利沙喂飽一百人

摩西律法規定，以色列人要將部分初熟的收成分別出來歸給神（見出 23:19；申 26:2），並給祭司作食物（見民 18:12-13）。大概由於北國沒有正統屬利未支派的祭司（見代下 11:13-15），所以這人將初熟的收成帶來給以利沙。以利沙卻將食物分給眾人吃。

42 「巴力沙利沙」：位於以法蓮山地。

「新穗子」：指獻素祭時用火烘過的去殼麥穗（見利 2:14）。

「裝在口袋裏」：此句於原文意思不詳。

思想問題（第四章）

- 1 讀到寡婦對耶和華的信心，你得到什麼激勵？
試分述神施行這個神跡的過程（見 3-7）。
這對你有何啓迪？
- 2 爲何書念婦人這麼熱誠地款待以利沙？
你願意接待神的僕人嗎？

- 3 這位書念婦人在屬靈方面，在待家人方面，可否作為已婚婦女的榜樣？
為什麼？
- 4 你對這婦人的信心有什麼評價（13, 16, 21-24, 28, 30）。
- 5 以利沙憑什麼力量救活那孩子，為何基哈西未能成功？
這表明什麼？
- 6 本章記載的五個神跡有何異同？
有什麼屬靈的功課給我們學習？
- 7 從本章記載先知以利沙的事蹟，找出先知應具備的條件、先知的任務是什麼？

列王紀下 第五章 注釋

5:1-14 以利沙治好乃縵的大麻瘋

作者並沒有指明此事發生的年代。當時亞蘭仍欺壓以色列，亞蘭的功臣乃縵卻患上大麻瘋。他透過一個被俘擄的以色列婢女得聞以利沙的名聲，便帶著重金來求醫。以利沙打發他去約但河沐浴七次，結果痊愈了。

- 1 「大麻瘋」：在舊約聖經中此字可指各種不同的皮膚病症，並非一定指今天的麻瘋病。
- 3 「撒瑪利亞」：是以色列（北國）的京城（見王上 16:24），這裏是代表以色列。
- 5 「十他連得」：約重三百公斤（六百六十二磅）。
「六千舍客勒」：約重六十公斤（一百三十三磅）。
- 7 「撕裂衣服」：是遭遇大難或極度悲痛時的舉動（參申 6）。
「尋隙」：指製造機會或找藉口。

11 當時以色列是亞蘭的手下敗將，乃縵以為帶著禮金來求醫，以色列人便會給他隆重的歡迎和款待。怎料以利沙不但沒有親自接見他，反打發他走。

「在患處以上搖手」：大概是指當時的趕鬼儀式。
古人常認為疾病乃鬼魔之所為。

12 「亞罷拿」：是穿過大馬色的河。
「法珥法」：大概是亞罷拿南部的支流。
這裏有清澈的河水，與污濁的約但河水成一強烈對比。

13 「我父啊」：見王下 2:12 注。

5:15-27 基哈西貪財受懲

15-19 乃縵承認耶和華是唯一的主宰

他立志不再敬拜其他假神，並請求以利沙收下他的禮金，但以利沙堅決不受。

17 乃縵索取以色列的泥土，用意大概是要在自己的地方為耶和華築壇向 獻祭（參出 20:24）。

18 「臨門」：即大馬色的神「哈達」之名銜（參亞 12:11）。
在傳說的神話中，它與巴力相似，是暴風雨的神只。乃縵預料將來他回國後，在職責上仍須扶亞蘭王叩拜臨門，表面上是拜假神，但他希望以利沙明白，他已決志不拜臨門，只拜耶和華為神。

20-27 基哈西冒先知之命

以接待門徒為名，向乃縵騙取財物，結果染上乃縵的大麻瘋。

22 「一他連得」：約重三十公斤（六十七磅）。

23 「衣裳」：指華麗的服裝；古人視之為財產，如金銀一樣。
（參書 7:21；雅 5:2）

26 「買橄欖園 僕婢」：是古人置業的方法。

思想問題（第五章）

- 1 乃縵之所以得痊癒，可說是全憑一名從以色列攜來的婢女所提供的消息。
這對基督徒的身分和工作崗位有什麼提示？
你是否清楚什麼是神對你的呼召？
- 2 爲什麼以利沙這樣（10）對待乃縵？
試比較乃縵痊癒前後對以利沙的態度（參乃縵對以利沙說話時的自稱）。
- 3 乃縵差點因爲驕傲得不著醫治，你有否因爲自視過高以致得不著神的祝福呢？
乃縵的僕人有何值得我們學習之處？
- 4 乃縵得到醫治之後，立刻離棄一切偶像，承認耶和華爲獨一真神，你得蒙神拯救之後，價值觀和生活習慣有些什麼改變，你怎樣對付那些妨礙你更深入認識神的事物？
- 5 試比較以利沙和基哈西對財物的態度，從基哈西的遭遇，你學到些什麼屬靈的教訓？
- 6 以色列王起初看到亞蘭王的信（7）便以爲大難臨頭，以致要撕裂衣服。
但神藉著先知使危機變爲轉機。
你是否倚靠神把危機化爲轉機？
另一方面，基哈西心目中的良機竟成了禍因。
這給你什麼警惕？

列王紀下 第六章 注釋

6:1-7 以利沙助門徒復得斧頭

先知門徒伐樹建屋，不慎讓斧頭掉進水裏，以利沙使斧頭浮上水面。這件神跡發生在約但河邊，可能是在耶利哥附近，因那裏有先知的門徒居住（參王下 2:5）。他們需要新的房子，大概是因爲門徒的人數增多。

5 「斧頭」：原作「鐵」。這斧頭是借來的，顯示他們的生活清貧。

6:8-23 亞蘭王欲捉拿以利沙

作者沒有注明亞蘭王或以色列王的身分，所以不能肯定這次戰役的日期，大概是在約哈斯或約阿施作以色列王的時候。

8-14 亞蘭王設計捉拿以利沙

當時亞蘭王採用突襲戰術，企圖伏擊以色列王，但他的陰謀屢被以利沙識破，以色列王得免其害。亞蘭王於是設計捉拿以利沙，派軍圍困多坍。

11 「驚疑」：原文或譯作「極為憤怒」。

15-17 先知的僕人見敵軍把城重重包圍，大為震驚，但神使他看見，有神的大能四圍保護他，比敵人的勢力更強大（參詩 34:7-8）。

18-23 神使亞蘭人突然昏眩，以利沙便把他們領進離多坍約十六公里（十英里）之首都撒瑪利亞，並設宴款待他們，結果亞蘭人的侵略從此停止了。

19 以利沙並沒有向亞蘭人撒謊，因他的家的確是在撒瑪利亞（參本章 32）。

21 以色列王稱先知為父，見王下 2:12 注。

22 「就是你用 擊殺他們嗎」：意思大概是：所擄來的戰俘（通常被強逼作奴隸，參串 9），你尚且不殺死，何況這些人呢？

23 「軍」：原文作「群」（與王下 5:2 同）。
大概是指從事邊境侵略活動的遊擊隊，與本章 24 節之「全軍」不同。
本節是指亞蘭人不再採用遊擊戰術，與下文之大軍壓境（24）並沒有矛盾之處。

6:24-33 亞蘭王圍困撒瑪利亞

此段敘述另一次戰役。

亞蘭軍圍攻以色列首都撒瑪利亞，城內糧食短缺，災情嚴重，人民饑不擇食，不但以不潔淨之物充饑，連親生骨肉也不惜吃掉，以色列人遭此災難，是因為他們得罪耶和華，不肯悔改歸向（見利 26:23-29；

申 28:47-57）。但以列王卻遷怒於以利沙（31），這可能是因為當初以利沙曾勸告君民勇抗敵軍，死守京城。無論如何，現在王已放棄希望，不願再等候耶和華的拯救（33），所以要殺害 的先知。

25 「八十舍客勒」：重約一公斤（二磅）。

「二升」：原作「四分一升」，約相等於半公升。

「鴿子糞」：有學者認為是一種粗小穀類或野生豆莢之名稱。

27 「禾場」：指打穀的地方。

「酒 」：或作「酒池」。

30 撕裂衣服及穿麻衣，是哀痛的表現，顯示王關心人民的痛苦。

「城」：原文作「城牆」。當時的城牆有寬闊的平頂，王就是在牆頂上視察形勢。

32 「兇手之子」：即要殺人的人。

「推」：原文作「壓逼」，意思是用力把門頂住，不讓使者進來。

思想問題（第六章）

- 1 以利沙使借來的斧頭得以漂上來，卻沒有使門徒得新斧，或改善他們的貧困生活；他們仍須艱苦工作，這對神的供應有何提示？
- 2 留意以利沙怎樣幫助他的僕人，使他眼目大開。你是否也願意求神開你的眼目，使你看見更大的異象，讓你對神和環境有更深入的認識？

- 3 從本章 9-10, 21-23 節看來，以色列王凡事都遵從先知的吩咐而行。
你是否凡事都求問神的心意？
有些什麼事情你會（或不會）去請教神的僕人呢？
對於他們所傳講神的旨意，你是否完全遵從？
- 4 為什麼以色列人在撒瑪利亞城起初被圍攻時，得不到耶和華的幫助，當你在困逼中呼求神時，曾否感到 不理會你，為什麼神會這樣做？參賽 59:1-2。
- 5 試找出以色列王就城被圍攻一事所作的回應（參 27, 31, 33）。
你對他的反應有何意見？
若你是以色列王，你會怎樣做？

列王紀下 第七章 注釋

7:1-2 以利沙預言饑荒快將終止

廿四小時從饑荒的威脅要完全解除，實在是一個令人難以置信的宣告。

- 1 「城門口」：即當時的市廣場。
「一細亞」：約相等於七公升。
- 2 「攙扶」：即「侍從」。
「窗戶」：或作「天閘」。
打開天窗乃代表神將福或禍傾倒在地上（參串 3）。

7:3-15 四名患麻瘋病者報喜訊

根據摩西律法，此等人不得進城（參串 4）。他們在絕望之餘，既不願坐以待斃，惟有投奔敵方（3-4）。

怎料神早已把敵軍嚇走，留下大量食物和攜來的財物（5-7）。

他們搜掠一番後，即夜將消息傳到王那裏（8-11）。

王初時仍有戒心，不敢相信（12）。

後來經探子加以證實（13-15），此次危機才告結束。

- 6 「埃及」：可能指赫人的鄰邦慕斯列（見王上 10:28 注）。
- 9 「罪」：指罪的刑罰。
「臨到」：或作「追趕」。
- 11 「守城門的叫了眾守門的人來」：有古卷作「眾守城門的人宣告（此事）」。
- 13 「馬和城裏 滅絕」：原文作「看哪，它們要像城裏剩下的以色列眾人，就是那些快要滅絕的以色列眾人」。

7:16-20 預言應驗

結果正如以利沙的預言一樣，城裏回復糧食充足。軍長先前不信先知的話，現在雖然親眼看見神跡，卻一點食物也吃不到，因為王派他把守城門，在那裏維持秩序，結果在混亂中被人群踏死了。

思想問題（第七章）

- 1 四名麻瘋病者所作的（9-10）給我們一些什麼屬靈的啓迪？這對你日常生活有什麼提醒？
- 2 耶和華怎樣替以色列人解圍？
為什麼 要用這樣的方法？
試回想在你一生之中，神如何在暗中帶領和保守你。
- 3 從本章看來，神會不會撇棄 的子民？
這對你有什麼意義？
- 4 試將以色列王和軍長對耶和華的認識和信心與你的作個比較。
你會否對神的話語表示質疑？

列王紀下 第八章 注釋

8:1-6 書念婦人復得產業

這婦人本來富有，曾因接待以利沙得一兒子，並蒙以利沙將她兒子救活過來（見王下 4:8-37）。以利沙又曾指示她離開家園，逃避七年的饑荒。七年後她回來要收回原有的產業。此時她的年老丈夫（見王下 4:14）可能已經去世，大概以利沙亦已死去。神是藉著以利沙的僕人與王合時的傾談使她能順利重得原有的家產，顯出神奇妙的安排。

8:7-15 哈薛殺便哈達篡位

亞蘭王便哈達患病，差哈薛求問以利沙。以利沙原知道神已立哈薛作亞蘭王，並要藉著他降禍與以色列（見王上 19:15, 17），所以趁著這次機會將神的指示告訴哈薛。結果次日哈薛便下手殺便哈達奪了王位。

9 亞蘭王被稱為先知的兒子，是表示對先知的尊重。
（見王下 6:21）

10 以利沙的意思是：便哈達的病不會致命，但他卻要死於非命。

11 「定睛看著哈薛」：有學者解作「極為震驚」。

「慚愧」：或譯作「作難」。

12 形容亞蘭人將來對以色列民十分殘暴，連婦孺嬰孩也不放過。
這樣的做法目的是要滅絕以色列的後代。

13 「狗」：代表卑賤的身分（參申 15）。

15 「被窩」：原指網織物，可能是床單或睡覺時鋪在面上的紗罩。

8:16-22 約蘭作猶大王

16 此時是主前八四八年，約蘭已與父親約沙法共同執政最少有五年之久（參申 18），這裏是指他正式登基。

18 約蘭跟從以色列家離棄耶和華，是因為以色列王亞哈與猶大王約沙法結盟，將女兒亞她利雅（見 26）嫁給約沙法的兒子約蘭為妻。

約蘭的惡行包括殺死他所有的弟弟（見代下 21:4）。

- 19 「燈光」：見王上 11:36 注。
- 21 「撒益」：可能是近以東邊境之瑣珥（創 13:10），位於死海南部；又可能是位於希伯倫東北約八公里（五英里）之洗珥。
（書 15:54）
- 「圍困 車兵長」：或譯作「圍困他和車兵長的以東人」。這裏的意思是：當時約蘭乘夜擊退敵軍沖出重圍，但其餘的士兵則逃回家去。
- 22 「立拿」：近非利士邊境。
這次的背叛可能與非利士人和亞拉伯人的侵略有關。
（見代下 21:16-17）以東與立拿的背叛截斷了通往埃及或亞拉伯的要道，嚴重影響猶大在南方的商業貿易。
- 8:23-24 約蘭壽終，他兒子亞哈謝繼位
- 8:25-29 亞哈謝作猶大王
- 猶大與以色列的和親，影響了下一代，以致亞哈謝也離棄耶和華。
- 26 亞她利雅是亞哈的女兒，嫁給猶大王約蘭為妻（見 18）。
- 27 「女婿」：這裏是指外孫。
- 28 「基列的拉末」：見王上 22:3 注。
當時以色列王約蘭是亞哈謝的舅父。亞哈謝北上在基列的拉末與約蘭合力對付亞蘭，結果約蘭受傷，退至六十四公里（四十英里）外之耶斯列養傷，亞哈謝去探望他。

思想問題（第八章）

- 1 有人認為所謂神跡完全是巧合而已，你同意嗎？
從本章 1-6 節，你得到什麼啓迪？
- 2 書念婦人對先知的話抱什麼態度？
如果神指示你放棄現有的財產？
你會怎樣做？

- 3 試比較便哈達和以色列王亞哈謝（參 1）在病危中的表現。
 他們的做法與他們的國籍、信仰有何不協調之處？
 若與他們比較，你對神的倚靠有多少？
 什麼因素令你有這樣的表現？
- 4 從詩 139:1-4 及 16 節看來，我們生命中的一切都是神所知曉和掌管的。
 從本章看來，基督徒和未認識神的人在這方面有沒有分別？
 未信主的人在神的計畫中有什麼地位？參賽 13:17-19；哈 1:6。
- 5 從猶大王約沙法兒子約蘭和約蘭的兒子亞哈謝的婚姻（見 18, 26-27），你對基督徒的婚姻有什麼體會？

列王紀下 第九章 注釋

9:1-13 耶戶受膏作以色列王

神曾經向以利亞表示（見王上 19:16-17），要膏立耶戶為王，藉著他滅絕亞哈的後裔，以報亞哈和耶洗別殺先知之血仇（7-9）。當時耶戶是以色列的將領，掌握軍權，他正在基列的拉末對抗亞蘭軍（見 14）。以利沙沒有親自膏立耶戶，只派一個年青門徒去，並囑咐他要秘密行事，任務完畢後要立刻逃走，目的是要避免引人注意。耶戶須趁著以色列王在耶斯列養傷的機會下手，乘其不備先發制人。若果讓消息洩漏，被王及早發覺，便會影響耶戶的叛變（見 15）。

2 「嚴密的屋子」：即屋子的內室。

7 「僕人」：包括拿伯（見王上 21:5-15）。

11 「他主人」：即以以色列王。

「狂妄」：可能是指少年人異常的行動，但亦反映當時一般人對先知的印象（參申 15）。

「你們認得 說甚麼」：或作「你們知道這類人會說什麼」，意思是不用理會他。

耶戶初時未清楚其他軍長對他作王一事何反應，所以企圖掩飾

先知的來意。

13 將衣服放在某人之下，是表示服從他的權柄。

「上層」：或作「光禿的」。

「吹角」：是當時擁立君王時的一項儀式（參串 17）。

9:14-26 耶戶弑君篡位

耶戶帶著手下來到耶斯列，要刺殺約蘭王。

初時約蘭對耶戶的敵意毫不知情，還以為他是來報導有關與亞蘭爭戰的情況。及至親自迎接耶戶時才發覺勢色不對，於是掉頭逃跑，終於被殺在車上。

17 「樓」：即瞭望塔。

「平安不平安」：大概不是查問耶戶的來意，而是打聽在拉末的戰事是否進行順利。

20 「甚猛」：原文作「狂妄」。

22 「淫行邪術」：指耶洗別敬奉巴力，把異教的惡習和風氣引進以色列（參串 21）。

24 「開滿了弓」：即出盡力將弓拉開。

「脊背」：原作「兩臂（或膊頭）之間」。

9:27-29 耶戶刺殺亞哈謝

猶大王亞哈謝亦難逃耶戶的追殺，這是因為亞哈謝是亞哈之外孫，同時耶戶亦要提防他日後會替舅父約蘭王報仇。

27 「園亭」：原文大概是地名，即書 19:21 「隱幹寧」，位於以伯蓮附近，在耶斯列南約十一公里（七英里）。亞哈謝初時向南方逃走，後來由於負傷改道前往米吉多〔米吉多位於以伯蓮西北約十八公里（十一英里）〕。

9:30-37 耶洗別的下場

耶洗別終於得到報應，應驗了以利亞的預言（見王上 21:23）。

- 30 「擦粉」：原文作「以銻塗抹她的眼睛」，指眼部的化裝。古時中東的女人喜以黑色顏料修飾眼目（見串 28）。有學者認為這是當時腓尼基皇后臨死時所作的預備。
- 31 耶洗別稱耶戶為心利，因為兩者都是弑君篡位的臣僕。（見串 29）。耶洗別這番話可能有咒詛耶戶的含意，因心利弑君後七日便死去。全句或譯作「殺主的心利還會有平安麼？」。
- 33 「於是把她踐踏了」：大概是指耶洗別的屍首被馬踐踏，以致她的血也濺在馬匹上。
- 35 耶洗別的屍身不全，可能是因為耶戶並沒有立時收殮屍體，等他吃喝完了，大部分的屍體已被野狗吃掉。

思想問題（第九章）

- 1 為什麼耶和華膏立耶戶為以色列王，而不立其他人？
從本章看來，君王的權柄是怎樣建立的？參羅 13:1-7。
- 2 耶和華是慈愛和公義的，但 遣耶戶弑君篡位，這行動和 的屬性是否有衝突？
亞哈的兒子約蘭和外孫亞哈謝是無辜被殃及（8），還是罪有應得，參 3:2-3, 13-14; 8:25-27。
這對你明白舊約中耶和華所施行和命令的殺戮，有什麼幫助？

列王紀下 第十章 注釋

10:1-17 耶戶滅盡亞哈的後裔

耶戶除了在耶斯列除掉以色列王及母后之外，仍須征服首都撒瑪利亞，並殺盡王室的人。

1-11 耶戶首先要對付的

是住在首都的國家領袖和亞哈的七十個子孫

(和合本作「兒子」)。這些領袖接到耶戶所發出的挑戰書，便立刻臣服耶戶，照他的吩咐把亞哈的子孫殺了。

1 「耶斯列」：有古卷作「撒瑪利亞」。

「就是」：有古卷作「和」。

5 「家宰」：是管理王官的行政官員。

「邑宰」：即城裏的首領。

8 耶戶以亞哈子孫的首級示眾，是要威嚇群眾，以防叛變。

9 「公義」：或作「無罪」，指眾民沒有背叛君主；或作「公正」，指他們能驗明誰要對這些血腥行為負責。
耶戶的意思：亞哈家的滅亡是出自神的審判，並非其他人的錯。

11 「大臣」：有古譯本作「親屬」(參王上 16:11)。

12-14 耶戶續殺亞哈謝的兄弟

耶戶接著前往首都撒瑪利亞，途中遇見亞哈謝的兄弟，把他們全部殺了。這是因為亞哈謝亦屬亞哈家的人(見王下 8:26-27)。

12 「牧人剪羊毛之處」：原為地名，位於耶斯列與撒瑪利亞之間，大概靠近以伯蓮(參王下 9:27)。

15-17

耶戶向最嚴謹保守的宗教派系招手，要證明自己清白，獲得各階層的支持。

15 「約拿達」：屬於一群嚮往曠野苦修生活的敬虔人士，以生活方式上的禁戒來抗議當時迦南地的世俗風氣(參串 10)。

「誠心待我」：或作「與我同心」。

「伸手」：可能是彼此接納與同心的表示。
這詞句於原文可譯作「應許」（拉 10:19）或「投降」。
（耶 50:15；哀 5:6；結 17:18）

10:18-28 耶戶計殺巴力先知

耶戶假裝熱心向巴力獻祭，將敬奉巴力的人引進廟中，然後把他們殺盡。

18 耶戶聲言亞哈事奉巴力不夠熱切，可能是相對的說法，藉以強調自己的熱心；但亦可能是事實，亞哈大概只是爲了耶洗別的緣故才敬奉巴力。

25 「城」：指「內殿」。

26 「柱像」：指代表迦南神只的石柱。亞哈的兒子約蘭曾把它們除掉（見王下 3:2），大概後來這些偶像又被人重建起來。

10:29-33 耶戶作以色列王

29-31 耶戶仍使民衆拜耶羅波安所立的金牛犢

耶戶雖然照神的意思剷除亞哈家和巴力，但他對神並非盡忠，仍然使民衆拜耶羅波安所立的金牛犢。大概耶戶表面的熱心，出於個人的政治野心過於對神的服從，所以後來神仍要追討耶戶的罪（見何 1:4）。

30 耶戶的王朝長達九十年（由主前八四一年耶戶登基至七五二年他的第四代子孫撒迦利雅被殺），是北國最長的朝代。

32-33

耶戶作王時是以色列孤立的時期，他因殺了耶洗別和猶大王亞哈謝，便與腓尼基（耶洗別是西頓的公主，見王上 16:31）和猶大斷絕邦交。耶戶政變那一年（主前八四一年）正是亞述南下威脅巴勒斯坦一帶地方的時候。當時亞蘭欲與以色列聯盟共同對抗亞述，以色列此時正

需要鞏固內部，耶戶不敢輕舉妄動，惟有向亞述求和。但亞蘭能抵受亞述的攻擊，亞述退去後，哈薛便找以色列晦氣，入侵以色列，終於佔據了約但河以東的土地。這其實是神對以色列的審判（參王下 13:3），也符合神向以利亞的啓示（王上 19:17；王下 8:12）。

33 亞羅珥與巴珊分別為以色列在約但河東基列地的南北邊界。全節應譯為「乃是約但河東基列全地（即迦得人、流便人、瑪拿西人之地），從靠近亞嫩谷邊的亞羅珥起，橫過基列，直到巴珊」。

10:34-36 耶戶壽終，他兒子約哈斯繼位

思想問題（第十章）

- 1 你對耶戶消滅敵人的手法有何意見？
有人認為：縱使目的正確，也不應不擇手段行事。
你同意嗎？
- 2 既然耶戶是耶和華揀選來執行計畫的人，理應蒙神喜悅，為什麼後來神竟然追討他的罪？參 31；何 1:4 注。
這對你的事奉有什麼提醒？
怎樣才是合神心意的人？
- 3 試從 9 和 10 章的記載，看耶和華的預言如何全部應驗。
這對你的信心和對神的認識有什麼啓迪？

列王紀下 第十一章 注釋

11:1-3 亞她利雅在猶大執政

太后亞她利雅原是北國亞哈王的女兒，後來嫁入猶大王室。亞哈謝死後她竟然剿滅自己的子孫，公然奪去猶大的王位。但亞哈謝的幼子約阿施，在姐姐約示巴的安排下，得逃過這場劫難，不然大衛的後裔便告斷絕。約示巴是祭司耶何耶大的妻子（見代下 22:11），因此她可以在聖殿中把一歲大的約阿施收藏起來。

11:4-21 耶何耶大助王子約阿施復位

過了六年，約阿施的姑丈耶何耶大聯同他的親信擁立約阿施爲王，把亞她利雅殺了，並著手從事宗教改革，清除猶大家對巴力的敬拜。

- 4 「迦利人」：即基列提人（見撒下 8:18；王上 1:38），是由非利士人組成的雇傭兵，充任王室近身的侍衛。
- 5-6 「凡安息日 攔阻閒人」：可譯作「你們當中在安息日值班的（三分之一看守王宮，三分之一在蘇珥門，三分之一在護衛兵院後面的門），要輪流把守宮殿」。
- 7 「出班」：即「休班」。
當時有三分之二侍衛原在安息日休班，耶何耶大不許他們下班（見代下 23:8），要他們把守聖殿。另外當值的三分之一亦要全部把守聖殿（6 的「王宮」原文僅作「宮」，與「聖殿」同字）。
- 8 「班次」：或作「所管轄的範圍」。
- 10 「槍」：代表王的權柄。

「盾牌」：王進出聖殿時由護衛兵手持著（參王上 14:28）。
- 12 「律法書」：指摩西的律法。
王要與神立約，遵行 的誠命，國位才能夠持久（見申 17:20；詩 132:12）。
- 15 「班」：見 8 注。
- 16 「閃開讓她去」：或作「下手拿住她」。

「馬路」：可能是指在聖殿東南的馬門（見尼 3:28；耶 31:40）；或指馬匹出入王宮院子的地方。
- 19 「迦利人」：見 4 節注。

思想問題（第十一章）

- 1 請閱但 11:6, 17 及注。
由此看來，亞她利雅剿滅王室之舉，除了因為自己想篡位之外，可能還有什麼政治因素？參 8:25-27; 10:11, 17。
- 2 你認為約示巴為何違背母后旨意，私藏約阿施？
同樣，護衛兵和民眾為何擁護七歲的約阿施登基，寧願殺死亞她利雅？
是重男輕女，還是有宗教上的原因？參 8:19。
- 3 祭司耶何耶大使王及百姓與耶和華立約，又使王與民立約，這有什麼含義？
如果國家的領導人敬畏神，遵從神的旨意，對國家有什麼影響？
- 4 對於「政教合一」及「政教分離」，你有什麼意見？
「政教合一」和「神權統治」兩者有沒有關係？
有什麼分別？

列王紀下 第十二章 注釋

12:1-3 約阿施作猶大王

約阿施因為從小由敬畏神的姑丈耶何大教養，所以沒有受父母的壞影響。

- 3 「邱壇」：見王上 3:2 注。

12:4-16 修理聖殿

自從亞她利雅把北國的巴力敬拜帶入猶大朝廷之後，聖殿便遭受破壞（見代下 24:7）。約阿施現收集百姓所奉獻的銀子，用來修理聖殿。

- 4 「各人當納的身價」：指統計人口（見出 30:12-16）或還願時（見利 27:1-8）所付的贖價。
- 5 「所認識的人」：大概是指負責對祭物作出估價的聖殿職員（即太 21:12 之「兌換銀錢的人」）。
他們將所收集的銀子交給祭司進行修殿的工作。但這次工程一

直被擱置下來，於是約阿施吩咐把銀子直接收下來交給管工，然後再轉交工人（6-12）。

9 「守門的祭司」：共有三個（見王下 25:18；耶 52:24），他們負責把守聖殿，嚴禁不潔的人士或物件進入聖殿。

11 「辦事的人」：指負責監管工人的官員。

13 百姓奉到殿裏的銀子，通常是用來製造各種金銀器皿，但在修理聖殿的期間全部用作支付修殿的費用（見代下 24:14）。

12:17-18 約阿施向亞蘭求和

作者並沒有指出亞蘭王哈薛入侵猶大的原因，這可能與他入侵以色列的原因相同（見王下 10:32 注）。歷代志的作者則指出：亞蘭軍的勝利是對約阿施晚年離棄神的懲罰（見代下 24:24）。

17 「迦特」：大概是非利士的城邑，正確位置不詳。有學者認為它是撒下 4:3 所提到之「基他音」，位於耶路撒冷西北約三十二公里（二十英里）。

12:19-21 約阿施被弑，他兒子亞瑪謝繼位

約阿施的臣僕背叛他，是因為他殺了耶何耶大的兒子（見代下 24:25）。

20 「米羅宮」：可能是地名（參串 15）；亦可能是指駐防的建築物。

思想問題（第十二章）

- 1 亞她利雅篡位是惡事，但此舉引出了什麼好結果？參 1-3 注。這對神的主權有何啓示？參詩 29:10；76:10。
- 2 從耶何耶大對約阿施的影響，你對基督教教育有什麼新的體會？
- 3 雖然約阿施從小便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正的事，但他也難免犯了一

些錯誤，試從本章及注釋，找出他所犯的錯誤和晚年偏離神的原因。你對自己的屬靈生命有什麼反省及盼望？

列王紀下 第十三章 注釋

13:1-7 約哈斯作以色列王

耶戶雖然把北國的巴力除掉，但金牛犢的敬拜（見王上 12:28-30）仍在北國大行其道，導致神興起亞蘭人來懲罰以色列。他們在苦難中哀求神，神便救他們脫離亞蘭人的欺壓，無奈他們總不受教。

- 5 「一位拯救者」：可能是指當時約哈斯的一名大將；或指亞述王亞大得尼拉力三世（見本章 22-25 注）；或指以利沙（見本章 14-19）；或指耶羅波安二世（見王下 14:27）。
- 6 「亞舍拉」：見王上 14:23 注。
- 7 「踐踏……塵沙」：原文作「使他們成為好像打谷時（或場）的塵沙」，象徵戰爭中的毀滅（參賽 41:15；摩 1:3；彌 4:13）。

13:8-9 約哈斯壽終，他兒子約阿施繼位

13:10-13 約阿施作以色列王

約阿施與父親一樣，不離開拜牛犢的罪。

- 12-13 此段提到約阿施之死，但作者接著（13:14-14:14）又提到約阿施在生時的事蹟，所以他在 14:15-16 把 13:12-13 的內容復述一次。

13:14-19 以利沙預言以色列擊敗亞蘭

以利沙叫約阿施射箭，以此代表擊敗亞蘭人。這是先知的象徵手法，以具體行動表達所要傳遞的資訊。可惜約阿施沒有誠意戰勝亞蘭人，所以不能徹底擊敗他們。

14 約阿施在以利沙臨終時對他的稱呼正如以利沙稱呼以利亞一樣，顯示王對先知的尊敬（參王下 2:12 注）。有學者認為，由於以利沙繼承了以利亞的職位，約阿施對以利沙的稱呼表示他有意作以利沙的繼承人（參 16 之「以利沙接手在王的手上」），因此以利沙要試試他的誠意和信心。

17 向東面射箭，大概是因為亞蘭位於以色列之東北。

「亞弗」：位於加利利海之東。

18 約阿施本知道箭代表勝利，但他只敷衍了事，大概是因為他和亞哈一樣，欲與亞蘭結盟共同對抗亞述（參王上 20:31-34）。

13:20-21 以利沙的骸骨使死人復活

這事蹟的記載，可能是要證明以利沙所說的有關戰勝亞蘭的預言終必應驗。

20 「新年」：有學者認為這是指夏季的末尾，正是農作物收割的時候，敵人來搶奪成熟的土產。

13:22-25 約阿施三次擊敗亞蘭

亞蘭雖然屢次壓逼以色列人，但神仍紀念 與以色列所立的約（參串 16），垂聽他們的哀求，便在約阿施時三次使亞蘭人戰敗，應驗了以利沙的預言。當時亞蘭的勢力衰弱，是因為亞述王亞大得尼拉力三世興起，揮軍西征，在主前九世紀末期攻陷亞蘭首都大馬色。神藉著亞述王的英勇除掉亞蘭對以色列的壓逼。

思想問題（第十三章）

- 1 耶羅波安所犯的（2）是什麼罪？參王上 12:28-33。
為什他個人的罪日後對以色列有這樣嚴重的影響？
這對國家和教會的領袖有何警惕？
- 2 什麼因素使約阿施得不到滅盡亞蘭人的能力，什麼因素使你不能完全勝過罪惡？

- 3 以利沙死後，他的骸骨竟能使死人復活，爲什麼他在生時，以色列的王卻不能藉他得到復興？
你會否白白地失去神早已爲你預備的福樂和恩典？

列王紀下 第十四章 注釋

14:1-7 亞瑪謝作猶大王

亞瑪謝並沒有專心遵行神的律法，除了沒有拆毀邱壇外，還在擊敗以東人之後敬拜他們的神像（見代下 25:14, 20），這是導致他失敗的原因。

- 7 「鹽穀」：正確位置不詳，大概在死海南部與別是巴之間。

「西拉」：可能是指以東之首都彼得拉，離死海南部約八十公里（五十英里）；亦可能是位於死海之南三十二公里（二十英里）的波斯拉附近。

14:8-14 約阿施敗亞瑪謝

亞瑪謝向以色列發出挑戰，可能與他招募以色列兵進攻以東一事有關（見代下 25:5-13）。以色列王約阿施以寓言勸告亞瑪謝，不要自相殘殺，兩國必須團結才能應付外敵。但亞瑪謝不理會他的勸告，結果被以色列人打敗。

- 9 「蒺藜」：代表猶大。

「香柏樹」：代表以色列。

「野獸」：代表敵軍，可能指亞蘭或亞述。

- 11 「猶大的伯示麥」：與屬拿弗他利支派（北國）之伯示麥（書 19:38；士 1:33）不同。

- 13 「以法蓮門」：位於北面之城牆。

「角門」：則在北牆西面的末端。

「四百肘」：約一八二公尺（二百碼）。

14:15-16 約阿施壽終，他兒子耶羅波安繼位

14:17-22 亞瑪謝被弑，他兒子亞撒利雅繼位

亞瑪謝被叛徒殺死，可能是因為他的戰敗使他失去民心。

19 「拉吉」：距耶路撒冷約四十公里（二十五英里）。

21 亞撒利雅在父親亞瑪謝未死之前，已與父親一同執政達二十五年之久。

「十六歲」：是指主前七九一年亞瑪謝初作攝政王時之年齡。

22 「以拉他」：又名「以祿」（代下 26:2），有學者認為這裏是指以祿附近的以旬迦別（見王上 9:26）。無論如何，此地帶是通往紅的重海要海港，在約蘭時曾被以東奪去（王下 8:22），現亞撒利雅把它收回。

14:23-27 耶羅波安作以色列王

耶羅波安與同期的猶大王亞撒利雅是能幹和長壽的君王，他們執政期間是以色列自從大衛所羅門之後最興盛的時期（有關這時代的政治背景，參阿摩司書「寫作背景」）。此時耶羅波安收復亞蘭人所奪去的國土（參王下 10:32-33）。

23 「四十一年」：包括了耶羅波安與父親約阿施一同執政的十二年。耶羅波安的北國君王中執政最長的一個。

25 「哈馬口」：見王上 8:65 注。

「亞拉巴海」：即死海。

哈馬口與死海分別代表以色列北面與南面的邊界。

26 「都沒有了」：或作「也不例外」。

14:28-29 耶羅波安壽終，
他兒子撒迦利雅繼位

28 「哈馬」：位於亞蘭的北部，本不屬於猶大，但在大衛作王時哈馬曾經在以色列人統治之下。有學者則認為「猶大」於原文可譯作「猶地」，指當時敘利亞一個小王國。

思想問題（第十四章）

- 1 爲什麼以色列的王始終未能廢去邱壇？
在你的生命中有什麼東西強奪了神的地位，是你仍未除掉的？
- 2 你對亞瑪謝戰勝以東人之後的態度有什麼評價？
他戰勝和戰敗的原因是什麼？
這對你日常待人接物的態度有什麼提醒？
- 3 從 13-14 章所述耶和華對北國以色列的忍耐及恩慈，你可否體會到神的心腸？見 13:2-7, 22-25; 14:23-27。
這對你的生命有什麼意義？

列王紀下 第十五章 注釋

15:1-5 亞撒利雅作猶大王

亞撒利雅（又名烏西雅）本是英勇的君王，但因為長了大麻瘋，便由兒子約坦代爲攝政。

- 2 「十六歲」：見王下 14:21 注。
「五十二年」：包括亞撒利雅與父親一同攝政的時期。
- 5 亞撒利雅長大麻瘋，是因為他擅自進入聖殿燒香。
（見代下 26:16-20）
- 6 「別的」：原文字根作「自由」。
有學者認為這裏是指免除他一切君主的職責。

「家事」：原作「王宮」。

15:6-7 亞撒利雅壽終，他兒子約坦繼位

15:8-12 撒迦利雅作以色列王，沙龍篡位

撒迦利雅是耶戶的第四代子孫。耶戶的朝代在北國的歷史上最長的一個；應驗了神給他的應許（王下 10:30）。可是這朝代一旦結束，北國的輝煌日子便一去不復返。在耶羅波安二世死後的短短三十年後，北國便亡於亞述。期間，北國的王位共易手五次，而其中四次是流血政變。

10 「在百姓面前」：有古譯本作「在以伯蓮」。
以伯蓮正是耶戶血腥暴行的地點（王下 9:27），他的朝代最後一位繼承人即在此被殺。

15:13-16 沙龍作以色列王，米拿現篡位

沙龍作王僅一個月便被米拿現殺死。

16 「提斐薩」：屬瑪拿西支派的城邑，與王上 4:24 之「提弗薩」不同。有學者認為它便是書 17:8 的「他普亞」，位於瑪拿西與以法蓮的邊境。米拿現的篡位可能與這二支派之間鬥爭有關。

「剖開 孕婦」：是滅絕後代的殘暴行爲。

15:17-20 米拿現作以色列王

米拿現實行親亞述的政策，當亞述入侵以色列時他以重金向亞述言和。

19 「普勒」：即本章 29 節的「提革拉毗列色」。
普勒是他登上巴比倫寶座時的稱號。

「一千他連得」：重約三十公噸。

20 五十舍客勒銀子大概是當時一個奴隸的身價。
若每戶付出此數則共需要六萬戶才夠給亞述王。

15:21-22 米拿現壽終，他兒子比加轄繼位

15:23-26 比加轄作以色列王，比加篡位

比加是北國中反對親亞述政策的代表。在米拿現執政時已自立一派，伺機奪位。米拿現死後便向他兒子下手。

25 「衛所」：指內宮或堡壘。

15:27-31 比加作以色列王，何細亞篡位

比加登基後，聯同亞蘭合力抵抗亞述，不肯求和，結果導致主前七三三年亞述舉軍南下，滅了亞蘭（見王下 16:9），並將以色列北面的國土奪去。亞述王提革拉毗列色的年譜亦有提及此事。當時以色列不致亡國，是因為親亞述的何細亞及時背叛比加，奪了國位，向亞述求和。亞述王曾寫道：「以色列人推翻自己的王，而我將何細亞放在王位上」。

27 比加殺死比加轄後實際上只作王二年。

「二十年」可能是由米拿現執政時開始計算，當時比加已自立一派反抗朝廷。

29 這裏所提到的地方皆屬北加利利一帶。

15:32-37 約坦作猶大王

在猶大方面，約坦接續父親亞撒利雅（即烏西雅）作王，依然行神視為正的事。

33 「撒督」：屬祭司家族。

35 「上門」：於原文與耶 20:2 的「高門」為同一字，是聖殿朝北之門（見結 9:2），又名「便雅憫門」（見亞 14:10）。

37 亞蘭與北國合攻猶大的事件，見王下 16:5 注。

15:38 約坦壽終，他兒子亞哈斯繼位

思想問題（第十五章）

- 1 以色列國內弑君篡位的流血政變和列國的戰爭，使你對現今國際政治舞臺有什麼聯想？
你對人類歷史有什麼體會？
- 2 以色列這段歷史和各君王的表現，與他們起初要求撒母耳為他們立王時，耶和華對他們的警告（參撒下 8:6-18），有什麼關係？
本章 37 節說明神和人類歷史的關係，這對你的生活有何意義？

列王紀下 第十六章 注釋

16:1-4 亞哈斯作猶大王

亞哈斯並沒有像先祖一樣遵從神的律法，反而跟隨外邦人的習俗去敬拜假神。

- 3 「使他的兒子經火」：是還願給摩押的神摩洛時所獻的人祭（見利 18:21；王下 23:10；耶 32:35），亦可能與拜巴力有關（參代下 28:2-3；耶 19:5）。
亞哈斯可能是以異教的方法向耶和華獻祭，但耶和華卻不悅納（參耶 7:31；彌 6:7）。

- 4 這是形容拜迦南神只的情況（見王上 14:23 注）。

16:5-9 亞述助猶大敵亞蘭與以色列

亞蘭聯同以色列合攻猶大，大概是因為他們聯盟對抗亞述，欲拉攏猶大參加，可是猶大不肯；亞哈斯雖然力守耶路撒冷，但結果仍有不少猶太人被殺和被擄（代下 28:5-8）。最後亞哈斯向亞述求救，亞述把

亞蘭滅了，替猶大解圍。

- 6 「以拉他」：見王下 14:22 注。
這是亞哈斯的祖父亞撒利雅從以東人收回的領土，但現在亞蘭軍把猶大人趕走，以東人重占以拉他（本節末句之「亞蘭人」應根據部分古卷及古譯本作「以東人」。「亞蘭」與「以東」於原文非常接近）。
- 7 「僕人」：代表順服。
「兒子」代表倚靠。
- 8 「禮物」：原文作「賄賂」。

16:10-18 亞哈斯臣服亞述

亞哈斯爲了得到亞述王的幫助，除了進貢一大批金銀（8）之外，還得臣服亞述，包括承認及敬拜亞述的神只，並廢棄聖殿內部分的器皿和設備。

- 10 「大馬色」：是亞蘭的首都，此時已落在亞述王手中。
- 14 亞哈斯以新造的壇代替銅壇，在其上獻祭。銅壇本來放在聖殿的前面，亞哈斯將它移到新壇的北面。
- 15 「求問」：可能是模仿當時外邦人的占卜（參結 21:21）。
- 17 「心子」：見王上 7:28 注。
亞哈斯移動盆和銅海，可能是爲了把盆座和銅牛的金屬拿去進貢亞述王。
- 18 「爲安息日所蓋的廊子」：原文作「安息日的蓬蓋」，可能安放於王在安息日進入聖殿通道（參結 46:1-2）；希臘文譯本則作「寶座的基台」。
亞哈斯連自己進出聖殿的私人通道也要遷移，他受亞述王的支配由此可見一斑。

16:19-20 亞哈斯壽終，他兒子希西家繼位

思想問題（第十六章）

- 1 亞哈斯面對亞蘭和以色列王的圍攻，向亞述求救，甚至採用亞述的宗教儀式，是否情有可原？參代下 28:22-25；賽 7:1-9；8:6-8。
- 2 亞哈斯為討好亞述王，將聖殿和敬拜生活大事修改。
今天教會的敬拜儀式，有那一些可按需要而修改？
那些是絕不能改變的？
你有否為了某些原因而輕視對神的敬拜，甚至對神不忠？

列王紀下 第十七章 注釋

17:1-4 何細亞作以色列王

何細亞原奉行親亞述的政策，一向臣服亞述王提革拉毗列色。

（參王下 15:27-31 注）

後來大概因為亞述王於主前七二七年逝世，何細亞便借助埃及的勢力背叛亞述，結果亞述王撒縵以色在主前七二年攻打以色列。

- 3 此節與下文 5 節所提到的侵略原屬同一次戰役。

「何細亞就服事他」：或譯作「何細亞原是服事他」。

- 3 下-4 上 乃解釋亞述王為何要攻擊何細亞。

- 4 「梭」：可能是地名，指當時埃及之首都西斯。

17:5-6 以色列亡國被擄

亞述王終在主前七二二年攻陷以色列首都撒瑪利亞，將以色列人擄到亞述。

- 5 亞述王費了三年才攻陷撒瑪利亞，大概是因為暗利和亞哈曾在首都建造鞏固城牆。

- 6 根據亞述年譜的記載，攻取撒瑪利亞的亞述王是撒珥根。大概

撒縵以色先侵略以色列，但他在主前七二二年逝世，最後的征服是由撒珥根完成。撒珥根曾在自己的年監上聲稱攻陷撒瑪利亞，擄去其中二萬七千二百九十人及五十輛戰車。

「哈臘」：是亞述地名，位置不詳。

「歌散」：位於哈博河岸。

「哈博河」：是幼發拉底河的支流。

17:7-23 被擄的原因

北國亡於亞述的主因是以色列人對神的悖逆。他們厭棄耶和華律法，跟隨外邦的異教風俗去敬拜假神。神雖然藉著先知勸戒他們，他們還是一意孤行，結果神將他們從迦南地趕走，讓他們流落異邦。

7 作者先提到神領以色列人出埃及一事，因為這項救贖行動是神與以色列立約的基礎（參出 20:2；申 5:6；書 24:5-6）。

「敬畏」：可譯作「敬拜」。

9 「瞭望樓」：指設在野地的獨立建築物，代表最小規模的防守站，與「堅固城」泛指一切聚居的地方。

10 參王上 14:23 注。

13 「先見」：是先知的別號（見撒上 9:9）。

14 「信服」：或作「倚靠」。

16 「亞舍拉」：見王上 14:23 注。

「天上的萬象」：指亞述及巴比倫所拜的星象。

17 「經火」：見王下 16:3 注。

「占卜」：亦流行於亞述及巴比倫，用以求問將來的事，大概包括結 21:21 所提的方法。

18 「一個支派」：參王上 11:32 注。

17:24-41 亞述遷徙外族到撒瑪利亞

亞述王將以色列人移到亞述，又把巴比倫和敘利亞的人移到迦南地，這是要削弱各民族的政治實力，以防日後叛變。那些被遷到撒瑪利亞的外邦人，各自敬拜本族的假神，但又因懼怕耶和華，所以同時又敬拜。他們後來與剩下的以色列人通婚，生下的後代便是新約時代的撒瑪利亞人。

24 「古他」：位於巴比倫之東北。

「亞瓦」與「哈馬」：位於敘利亞的俄隆提斯河岸。

「亞瓦」：可能與王下 18:34 的「以瓦」相同。

「西法瓦音」：可能位於巴比倫的西北；亦可能是在敘利亞的哈馬附近；有學者認為它便是結 47:16 的「西伯蓮」。

25 「敬畏」：在本段經文可譯作「敬拜」。

30 「疏割比訥」：可能是指巴比倫城的神只瑪特或其配偶。

「匿甲」：是掌管陰府或戰爭之神。

「亞示瑪」：大概是指敘利亞的女神。

31 「亞得米勒」：即「亞得（巴比倫的神名）是王」。

「亞拿米勒」：即「亞拿（米所波大米的天神）是王」。

32 「懼怕」：於原文與「敬畏」為同一字。

思想問題（第十七章）

- 1 以色列亡國的主要原因是什麼？
誰掌握國家的興衰和世界歷史的演進？
假如你要作個愛國的基督徒，你會怎樣做？
- 2 本章對以色列人及外邦人敬拜神的態度有詳盡的描述，他們之間有什麼異同？
你有沒有犯他們同樣的毛病？

- 3 以色列人的信仰受外邦人影響而成爲混合宗教，他們犯了十誡中的那幾條誡命？
今天基督徒會不會受到同樣的影響？
他們要面對那一些思想和潮流的沖激？
你怎樣應付這些沖激？
- 4 從耶和華與以色列始祖立約直到亡國的一段歷史中，他們都不斷干犯神的律法，又辜負神的慈愛。
在這段期間神有沒有放棄拯救他們？
什麼事情促使神對他們施行審判？
這對你有什麼提醒？
有什麼安慰？
- 5 本章提到先知那幾方面的職分？
今日作教會領袖的有否類似的責任？
- 6 遷移至撒瑪利亞的外族人「又懼怕耶和華，又事奉自己的神」。
這是否你的寫照？

列王紀下 第十八章 注釋

18:1-8 希西家作猶大王

希西家盡心遵行耶和華的律法，並從事宗教的改革。猶大王中只有他和約西亞（見代下 34:3）把邱壇廢除。他專心倚靠神，力抗亞述，在先知以賽亞的扶助下（見賽 36-37）安然渡過亡國的危機，使猶大不像以色列一樣被亞述擄去。（參考：考古發現與希西家任內亞述的入侵）

- 1 「何細亞第三年」：是主前七二九年，當時希西家的父親亞哈斯還在位，希西家與他一同執政。
- 4 「銅蛇」：參申 7。
以色列人拜它，可能是因爲蛇經常出現於迦南的神話中，甚至象徵女神。

「銅塊」：原文作「尼護施坦」（參王下 24:8），此字根可以譯作「銅」或「蛇」。

6 「專靠」：原文有「緊貼」之意，包括對神的效忠及愛慕。

8 當時非利土地有親亞述的勢力，希西家攻打非利士人，俘獲了以革倫的首領。

「瞭望樓」：見王下 17:9 注。

18:9-12 亞述亡以色列

主前七二二年亞述攻陷以色列首都撒瑪利亞，把以色列人擄去亞述地。

11 「哈臘」與「歌散」：見王下 17:6 注。

18:13-16 亞述王西拿基立進攻猶大

亞述王撒珥根死後，希西家便背叛亞述，一方面鞏固防守設施，一方面借助埃及的勢力（參本章 21, 24）。亞述王西拿基立於是入侵猶大。此事發生於主前七〇一年，是西拿基立的第三次遠征。他從腓尼基海岸南下至非利土地，攻取西頓、約帕等地，直入猶大，然後在拉吉紮營。他在亞述年譜中自稱獲得猶大的進貢及擄走猶大人。

13 「十四年」：是由亞哈斯逝世希西家獨自執政時（主前七一六年）開始計算。

14 「拉吉」：位於耶路撒冷西南約四十公里（二十五英里）。

「有罪」：可作「判斷錯誤」，但對西拿基立來說，希西家的背叛侵犯了亞述的主權。

「三百他連得」：約重十公噸。

18:17-37 亞述王誘嚇猶大人

亞述王圍困耶路撒冷，並差派官長去說服猶大人投降，一方面以自己的輝煌成就與猶大可憐的光景作一對比，企圖破壞猶大人的信心，另一方面又以豐衣足食的應許引誘他們效忠亞述。

- 17 此節所提到的三個官員名字並非人名，而是官階的稱號。
- 「他珥探」：即總司令。
- 「拉伯撒利」：即耶 39:3, 13 的「拉撒力」，是軍長的官銜。
- 「拉伯沙基」：也是高級的軍官。
- 「上池」：大概是指希西家在耶路撒冷所挖的水池。
(見王下 20:20 注)
- 18 「家宰」：即負責管理王宮的官員。
- 「史官」：見王上 4:3 注。
- 20 上 或譯作「難道虛謊的話（指埃及的承諾）可作為計謀和能力？」
- 「能力」：指軍事力量。
- 21 「壓傷的葦杖」：指軟弱無能的支援。
- 22 希西家廢除邱壇之舉可能使一些本國人不高興，亞述人利用這弱點煽動猶大人背叛希西家。
- 23 「把當頭給我主」：或作「與我主打賭」。
- 26 「亞蘭言語」：是當時外交或商業公函所採用的官語。
希西家的臣僕怕猶大人聽了拉伯沙基的狂言後會士氣大減，所以叫他用一般百姓不易聽懂的亞蘭話。
- 31-32 亞述人以神所應許的流奶與蜜之地及所羅門時代安居樂業的景況比喻降服亞述的好處。
- 34 此節所提的地方位於敘利亞和巴比倫一帶（參王下 17:24 注）。
這些國家曾被亞述擊敗。
- 36-37 猶大人沒有回答這番侮辱耶和華和希西家的話，只回去稟告王。

思想問題（第十八章）

- 1 本章開首盛讚希西家是猶大諸王中最賢明的君王，又說耶和華使

他「盡都亨通」，跟著記載亞述將領似是而非的罵戰。
這對基督徒境況的順逆、所受的批評有何提示？

- 2 亞述人根據什麼說出藐視猶太人的話？
你對這番話有何感想？
現今信徒的行事為人會否成為未信主的人藐視基督徒的話柄？
基督徒在那幾方面需要反省和改進？
你在生活中應如何榮耀神？
- 3 亞述人以軍事力量侵佔猶大的領土，同時又用言語打擊他們的信心。
你會否受過別人對你信仰和人格的攻擊？
你怎樣應付他們的攻擊？
- 4 亞述將領除了威逼，更用利誘（31-32）。
今日你能否抵受罪惡和世界的利誘，對神忠心？

列王紀下 第十九章 注釋

19:1-7 希西家求問以賽亞

希西家面對敵人的威嚇，便去求問耶和華，差人叫以賽亞代禱。以賽亞安慰他，指出亞述王必會退兵，並且被殺。

- 1 「撕裂衣服，披上麻布」：是自卑及悲痛的表现（參串 2, 3）。
- 3 婦人沒有力量生產，大概是當時通用的諺語，比喻痛苦無助的情景。
- 4 「餘剩的民」：指當時困在耶路撒冷的居民（參本章 30-31），與以賽亞書所提的「餘種」（賽 1:9；參賽 10:22）有別。
- 6 「僕人」：原文與「臣僕」不同。此字可指「下人」。
- 7 「風聲」：或作「報告」。

19:8-13 亞述王再威嚇猶大

亞述王由拉吉上立拿，從那裏再派使者勸猶大投降。由於 9 節的特哈加在主前七〇一年仍未作古實王，再加上此段似乎重複 18:19-35 之內容，一些學者認為 19:9 之後的經文是記載十三年後（主前六八八年）的另一次戰役（亦有人認為應以 18:16 與 18:17 之間作為分界）。但史載特哈加在主前七〇一年時已代表當時的古實王（特哈加的兄長）外出作戰，所以此段仍可能是指同一次戰役。

8 全節或譯作「當（或由於）拉伯沙基聽見亞述王拔營離開拉吉，他便回去，正遇見亞述王攻打立拿」。

「立拿」：位於拉吉之北約十六公里（十英里）。

9 「古實」：位於埃及尼羅河之北部。
亞述王大概是為了埃及的威脅更加迫切地要使猶大投降。

12 此節所提的地方位於亞述之西，近敘利亞邊境。

「伊甸」：即摩 1:5 的「伯伊甸」。

13 此節所提及的地方見王下 18:34 注。

19:14-19 希西家求告耶和華

希西家求神鑒察他的處境，並救猶大脫離亞述的威脅，藉以證明耶和華不像假神無能為力。

14 「書信」：上次亞述王派使者在城外大聲呼喊（王下 18:18），今次以書面作為對猶大的最後通牒。

15 「坐在二 上」：耶和華其實是在施恩座之上，二基路伯則在兩旁（見出 25:22；民 7:89）。

19:20-34 以賽亞預言亞述必敗

耶和華答允希西家的禱告，藉以賽亞宣告亞述王必蒙羞引退。

21-24 斥責亞述王的狂傲

21 「處女」與「女子」：乃代表當地的居民。

「搖頭」：表示羞辱和譏誚（參串 28）。

23 「極深」：或作「極高」。

「極高之處」：原作「最遠之住處」。

「肥田」：或譯作「最佳」。

25-26

指出亞述王其實是神的器皿，神是藉著他的強暴成就自己的計畫（參賽 10:5-6）。

25 「所作」：或作「所命定」。

26 「青菜」：原作「青綠的植物」，通常指易枯乾的花草，是軟弱無力的象徵。

「又如……禾稼」：原文僅作「未長成而枯乾」（參詩 129:6），指生長在房頂上的植物，因沒有根而不能長成。

27-28 預言亞述王必蒙羞回國

27 「你坐下」：或作「你的住處」。

28 「子」和「嚼環」：是當時獵人用以制服猛獸的工具（參結 19:4, 9）；另一方面，以鉤子鉤鼻，亦是當時亞述人對待戰俘的習慣。

29-34

預言耶路撒冷必會獲救，生還的猶大人只損失兩年的收割。

29 「今年」的收割和耕種都被戰爭破壞，所以「明年」仍要靠野生的糧食。

30 「往下紮根，向上結果」：代表堅穩和興旺。

19:35-37 亞述王退兵及後被殺

35 耶和華的使者可能是藉著鼠疫擊殺亞述軍，有歷史記載大群老鼠毀壞亞述軍的武器，以致他們被敵軍屠殺。

36 「尼尼微」：是亞述的首都。

37 「一日」：指主前六八一年的時候，與 36 節相隔二十年。

「尼斯洛」：有學者認為它是亞述城的神只，亦可能是指巴比倫的神瑪特。

「阿拉臘」：在亞述以北。

思想問題（第十九章）

- 1 試比較希西家和他父親亞哈斯對強敵犯境的反應。
參 16 章；賽 7:2；37:1-2。
為什麼他們有這樣的分別？
他們給予你什麼榜樣？
- 2 細讀希西家的祈禱，然後將內容分析、點列。
他祈禱的重點是什麼？
試學習他祈禱的方式，寫出你的禱文，向神禱告。
- 3 在亞述王西拿基立看來，他昔日打敗列國是因他們的神不及他有力（18:33），希西家對這事有何解釋（18）？
耶和華又有什麼解釋？參 25-26 節。
你由此得到什麼教訓？
- 4 34 節的話與希西家的盼望（4）是否相符？
這表明神那方面的屬性？參撒下 7:8-16。

列王紀下 第二十章 注釋

20:1-11 希西家病危蒙神醫治

此事大概發生於西拿基立攻打耶路撒冷（主前七〇一年）之前（見本章 6 注）。當時希西家在病危中哀求神醫治他。神應允他的禱告，並答允保守耶路撒冷不致被亞述攻陷。

3 「存完全的心」：指「盡心」。

「誠實」：即「忠誠」。

4 「中院」：大概是指王宮的院子。

6 希西家死於主前六八七年，按照本段所說的十五年計算，他的疾病應發生於主前七〇二年左右。

8-11

神使日影倒退十度（原文作十級），以證實 必使希西家康復。很多學者根據代下 32:31 的「國中所見的奇事」，認為日影退後的現象只限於猶大地，並沒有改變整個地球轉移的進度。

8 「兆頭」：原文與王下 19:29 的「證據」為同一字。

11 「日晷」：原文作「梯級」。

當時日規的設計是一東西走向的臺階，兩端有兩道傾斜四十五度的十級石階，而石階前又有兩道石牆。時間是以牆影在石級上的進度計算。十級就正好是半天。

21:12-19 希西家向巴比倫王展示寶物

先知預言猶大必被擄去。這事大約發生於主前七〇五年，當時亞述王撒珥根剛去世，巴比倫王比羅達巴拉但（即賽 39:1 的米羅達巴拉但）背叛亞述，並派使者去見希西家；除了探望他的病之外，並希望與他結盟，共同對付亞述。希西家接見巴比倫王的使者，可能顯示他對巴比倫的聯盟有興趣。同時希西家向使者展示國中一切的寶物，這大概是出於他的驕傲（見代下 32:25, 31），因此先知向他告猶大將來被擄的收場。

12 有古卷並無「而痊癒」的字眼。

19 「若在我的年日中」一句之前，原文有「因為他（心裏）想。」
希西家在生時神並沒有施行刑罰，因為他及時悔改。
（見代下 32:26）

20:20-21 希西家壽終，他兒子瑪拿西繼位

20 「挖池、挖溝、引水入城」：是爲了保障耶路撒冷城的食水供應。當時城內的水主要來自基訓的水泉，但希西家面臨亞述軍的圍攻時，把汲淪溪一帶的水源塞住（見代下 32:2-4, 30），另挖了地下通道，使基訓的水改道入城內的「西羅亞池」。
（尼 3:15）

思想問題（第廿章）

- 1 試想像希西家從患病將死、痊癒、接見巴比倫使者，以至和以賽亞談話時，他的情緒如何變動。
你有否注意自己在不同情形之下的心理反應？
怎樣才能讓聖靈完全管理你的生命和性格？
- 2 爲什麼希西家向巴比倫使者展示財富會引起這樣嚴重的後果？
我們領受了神的賜福之後，應有什麼表現？

列王紀下 第廿一章 注釋

21:1-16 瑪拿西作猶大王

瑪拿西雖然有一個對神效忠的父親希西家，但卻效法迦南人和北國亞哈家去事奉假神，甚至在聖殿中設立偶像和祭壇，以致神對猶大國的怒氣總不止息（見王下 23:26）。

- 1 「五十五年」：包括與父親希西家一同執政的十年。
瑪拿西是執政最長久的猶大王。

- 3 「亞舍拉」：見王上 14:23 注。
「天上的萬象」：指亞述及巴比倫所拜的星象，這裏顯示瑪拿西可能受了亞述的控制和影響。
- 4 「立我的名」：見王上 8:16 注。
- 5 「兩院」：可能是指聖殿的內院（王上 7:12）和王宮的「中院」（王下 20:4）。
- 6 「使他的兒子經火」：見王下 16:3 注。
- 8 「使他們挪移」：原文作「使以色列的腳飄流」。
- 11 「亞摩利人」：泛指原居迦南地的外邦人。
- 12 「耳鳴」：即「顫驚」。
- 13 「準繩」和「線鉞」：可代表標準（參賽 28:17），顯示神對以色列及對猶大有相同的要求；但亦可代表神的審判（串 19），猶大因沒有達到神的標準而同樣招來亡國的收場。
「倒扣」：即「翻倒」。
- 14 「子民」：應作「產業」（見耶 12:7）。
- 16 「無辜人」：可能指被殺的先知。
根據猶太人的傳統，先知以賽亞是在瑪拿西執政時被鋸死的（參來 11:37）。

21:17-18 瑪拿西壽終，他兒子亞們繼位

瑪拿西雖然罪大惡極，但仍有好的收場，這大概是因為他後來悔改歸正（見代下 33:12-16）之故。

18 「宮院」：原文作「王宮的花園」。

21:19-24 亞們作猶大王

亞們效法父親瑪拿西的惡行，最後被臣僕殺死，這可能是國中反亞述

的勢力所為，但結果還是親亞述派得勢（參 24）。

21:25-26 亞們死後，他兒子約西亞繼位

思想問題（第廿一章）

- 1 我們從本章看到以色列人再度犯罪離棄神。
你對人犯罪的傾向和環境的壞影響有什麼想法？
你認為世界上會否出現無罪惡、無不義的烏托邦？
- 2 本章不斷重複瑪拿西「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有什麼含意？
你是否感覺耶和華對以色列國太嚴厲和苛刻？
對你又怎樣？
- 3 當時向瑪拿西提出警告的有那些先知？參 16 注。
他們許多不見經傳，但是神有否忘記他們？參腓 4:3；詩 116:15。
這些人冒著生命危險規勸他，有否產生果效？參代下 33:10-20。
你願否做一個無名的「先知」，力諫時奸？

列王紀下 第廿二章 注釋

22:1-7 約西亞作猶大王

約西亞全心全意遵守神的律法，在列王中他所施行的改革來得最徹底。他像約阿施（見王下 12:4-16）一樣，收集百姓所奉獻的銀子，用來修理聖殿。

- 3 約西亞登基第十二年已開始從事宗教改革（代下 34:3），至第十八年時猶大已完全脫離亞述的控制，約西亞便著手清理被蹂躪的聖殿。
- 4 「數算數算」：原文作「完成」，指「預備妥當」。

22:8-20 約西亞得律法書認罪懺悔

古人將重要文件存放於建築物的地基，大祭司在修殿時發現律法書，可能與此習俗有關。此律法書是摩西五經的一部分，包括有關離棄耶和華所招來的災禍之經文（見本章 16），如申 28:15-68 或利 26:14-39。約西亞讀了這書便重新懺悔認罪，並求問耶和華，結果神沒有在約西亞在世時候施行刑罰。

- 11 「撕裂衣服」：是懺悔和自卑的表現（見本章 19）。
- 14 「第二區」：大概是指耶路撒冷北部的近郊，專供聖殿及朝廷官員住宿之用。
- 19 「心裏敬服」：原文指對神有敏銳和回應的心，是「心硬」的相反詞。
- 20 「平平安安的歸到墳墓」：約西亞是在戰場上被殺（見王下 23:29），並不算是安然逝世。這裏大概是指約西亞離世時國家仍享太平，神的災禍還沒有臨到猶大。

思想問題（第廿二章）

- 1 聖經提到的賢良君王（如大衛、希西家、約西亞），都致力於聖殿的修建。
你今日對教會的會所、禮儀是否漠不關心？
- 2 你認為約西亞在殿裏得書之前，有沒有讀過律法書？
你以怎樣的心情來讀神的話？
你會否因為受神的話感動而向神痛悔認罪？
- 3 由 7, 13 節看來，在處人方面約西亞有什麼值得我們效法之處？
- 4 試比較希西家（參 2）和約西亞向神祈求的結果。
「神是因著人的悔改而對人撤消懲罰」，你同意嗎？

列王紀下 第廿三章 注釋

23:1-3 約西亞召民立約

約西亞招聚百姓來聽神的律法，並在 面前立志守約。

3 「服從」：原文作「站在上面」：指發誓忠於所立之約。

23:4-14 清除國中異教

約西亞徹底執行宗教改革，包括除掉聖殿裏的偶像和廢去拜偶像的聖職人員（4-7），以及拆毀國中的邱壇（8-9）和為假神而設的祭壇（10-14）。

4 「把門的」：見王下 12:9 注。

「汲淪溪」：見王上 15:13 注。

5 「行星」：指星座，是亞述及巴比倫人所敬拜的神只。

7 「變童」：見王上 14:24 注。

8 「邱壇」：見王上 3:2 注。

「迦巴」與「別是巴」：分別代表猶大北面及南面的邊界（參王上 15:22 注），可見約西亞的改革遍及全國。

9 曾在邱壇燒香的祭司一律不得親近神（參申 15），因為他們沒有按照律法的規定（見申 12:5-6, 13-14），竟在耶路撒冷以外獻祭，所以約西亞把他們在聖殿中獻祭的職務革除了。

10 「欣嫩子穀」：是耶路撒冷城南面之山谷。

「陀斐特」：指獻人祭給摩洛的地方；或指為此而設的祭壇。

「使兒女經火」：見王下 16:3 注。

11 「馬」與「日車」：都是獻給亞述人所拜的太陽神。

12 「樓頂上所築的壇」：是為拜星象而設的祭壇。

「兩院」：見王下 21:5 注。

13 「前」：指東面。

「邪僻山」：原作「行毀滅的山」（參耶 51:25）；有學者認為原文應譯作「受膏的山」（於原文僅一字母之差），指橄欖山。

「右邊」：即南面。此節所提的假神，見王上 11:5 注。

23:15-20 拆毀北國的邱壇

約西亞的改革不單限於本國，連已落在亞述手中的北國也受到整肅。約西亞主要針對耶羅波安私自在伯特利所立的祭壇和祭司（見王上 12:28-32），將人的骨頭燒在壇上面，使它不能再供獻祭之用，又把祭司殺在壇上，應驗了三百年前先知所說的預言（見王上 13:2）。

18 「從撒瑪利亞來那先知」：即王上 13:11 所提到的老先知，他本住在伯特利，在這裏「撒瑪利亞」大概是用來代表北國。

20 約西亞把北國邱壇的祭司殺掉，但卻沒有殺猶大邱壇的祭司（本章 9），原因是前者並非利未人（見王上 12:31；13:33；代下 13:9），根本不應來到神面前獻祭，律法規定這些人要被治死（見民 3:10）。

23:21-23 命百姓守逾越節

這是摩西律法所規定的修例：以色列人每年須守逾越節，紀念神領他們出埃及，與他們立約使他們成為神的子民（見申 38），但自從撒母耳之後他們已沒有嚴謹地遵守這例。代下 30 章提到希西家王曾召集以色列人守逾越節，但當時在時間和潔淨的條例上都沒有完全符合律法的要求（見代下 30:2-3, 17-19）。

23:24-27 進行徹底的改革但刑罰仍難避免

約西亞的改革是列王中來得最徹底的一次，但猶大因瑪拿西的罪惡，仍要面臨亡國的命運。

24 「家中的神像」：在聖經裏這些偶像的用途主要與占卜有關（參結 21:21；亞 10:2）。

「成就」：或作「履行」，即滿足律法的要求。

23:28-32 約西亞被殺，他兒子約哈斯繼位

29 當時巴比倫已攻陷亞述首都尼尼微，亞述西遷以求作垂死掙扎，向埃及求救。埃及王法老尼哥於是北上去會合亞述王（「攻擊」於原文亦可譯作「說明」：這樣的譯法與歷史記載較為吻合）。約西亞一向與亞述敵對，自然想阻止埃及王援助亞述，結果被埃及王所殺。

30 約哈斯又名沙龍（見耶 22:11），是約西亞的第四子。
（見代上 3:15）

23:33-37 埃及王另立約雅敬為猶大王

約哈斯作王僅三月，埃及王法老尼哥北征歸來，不許他作猶大王，另立約西亞的次子以利亞敬（即約雅敬）代替他，並且逼使猶大付出罰金作為賠償，由此可見約西亞死後埃及對猶大的控制。

33 「利比拉」：位於哈馬之南約三十二公里（二十英里），通常是從北面入侵的軍隊所駐守的地方（參王下 25:6）。

「一百他連得」：約重三公噸。

「一他連得」：重三十公斤（六十七磅）。

思想問題（第廿三章）

- 1 試列出約西亞宗教改革所牽涉的偶像、地點、事物及人物。在改革之前，他先做了些什麼事情？
- 2 有什麼因素使約西亞的改革在他死後不能持久？見 32 節。你對宗教改革有什麼新的體會？
- 3 雖然約西亞已經進行宗教改革，為什麼耶和華仍不止息怒氣？你認為這樣是否對以後的猶太人不公平？你對神的公義和慈愛有什麼認識？

列王紀下 第廿四章 注釋

24:1-7 約雅敬臣服巴比倫

約雅敬初時向埃及王進貢（見王下 23:35），後來改為臣服巴比倫王，這是因為主前六〇五年（約雅敬在位第四年）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大敗法老尼哥（見耶 46:2），把他逐出敘利亞和巴勒斯坦一帶（見本章 7），猶大從此受巴比倫的控制。當時巴比倫王奪去聖殿的器皿（見代下 36:7；但 1:2），並且擄去猶大的貴族，包括但以理在內（見但 1:3, 6）。後來埃及再度在巴勒斯坦展示勢力，與巴比倫對立。當時（約主前六〇一年）約雅敬倚賴埃及的勢力，背叛巴比倫王，結果招來大軍壓境，猶大從此不再抬頭。但最終的原因，要歸咎於猶大人（尤其是瑪拿西王）所犯的罪（3-4）。

2 「迦勒底」：即巴比倫。

6 約雅敬死後，他兒子約雅斤繼位。
約雅斤又名耶哥尼雅（見代上 3:16；斯 2:6；耶 24:1；太 1:11）或哥尼雅（見耶 22:24；37:1）。

7 「埃及小河直到伯拉河」：指巴勒斯坦及敘利亞一帶地方。
埃及小河是埃及東在沙漠北端邊界。

24:8-17 約雅斤作猶大王被擄

約雅敬因背叛巴比倫所惹來的災禍，到他兒子約雅斤作王時才臨到。結果巴比倫王將約雅斤、王室、官員及大部分的百姓都擄走，並立西底家代替約雅斤作王，同時又奪去聖殿和王宮的寶物。這事發生於主前五九七年，是猶大第二次的被擄，被擄的人當中除約雅斤之外還有以西結（參結 1:2）和末底改（見斯 2:6）。

13 「毀壞」：大概是指巴比倫人把其中較大的金器打碎，以便攜帶（參王下 25:13）。
當時巴比倫人並沒有把所有器皿奪去（參王下 25:13-15；耶 27:19-20）。

17 西底家是約西亞王的兒子，排行第三（見代上 3:15）。

24:18-20 西底家作猶大王

西底家仍繼續干犯耶和華，猶大終於在他作王時滅亡。

20 「因此……發作」：原文可譯作「這些事在耶路撒冷和猶大發生，是因為耶和華的怒氣」。耶和華向猶大發怒，不單是西底家犯罪所引致的後果，同時亦是罪行的因由。神因為瑪拿西的惡行已定意將猶大趕出迦南地（參王下 23:26-27；本章 3-4），所以神沒有在這時興起忠心的君王去挽救殘局，只是任由猶大人放縱行惡，招來神所命定的審判。

思想問題（第廿四章）

約西亞死後，猶大國的形勢每況愈下，百姓被巴比倫王任意擄掠。
為什麼耶和華容許災禍臨到 的子民？
處身於苦難中白基督徒應持什麼態度？

列王紀下 第廿五章 注釋

25:1-7 巴比倫王攻陷耶路撒冷

西底家王背叛巴比倫，是在主前五八八年。這次叛變可能與埃及王法老合弗拉（見耶 44:30）在該年登基有關。當時埃及王曾一度威脅巴比倫的攻勢（參耶 37:5, 11），西底家意欲借助埃及人的勢力背叛巴比倫。耶利米卻勸他降服巴比倫（耶 38:17），並預言埃及必敗，巴比倫將攻陷耶路撒冷（耶 37:7-10）。但西底家始終不肯聽從耶利米的忠告（代下 36:12；耶 37:2），結果巴比倫王於主前五八六年攻取耶路撒冷，並將西底家押返巴比倫去，應驗了先知的預言（見注 9, 11）。

4 「兩城中間」：原作「兩道城牆中間」（參賽 22:11），位於耶路撒冷城之東南。

「王」：有古卷作「他們」（見耶 52:7）。

「亞拉巴」：即約但河谷。

6 「利比拉」：見王下 23:33 注。

25:8-21 巴比倫王擄去人民財物

巴比倫王攻陷耶路撒冷之後便把城焚燒，擄走猶大的百姓和聖殿的寶物，並處決一些可能與西底家叛變有關的領袖。

8 「尼布甲尼撒十九年」：即猶大亡國那年（主前五八六年）。

11 「大眾」：有學者認為應譯作「技工」。

14 「蠟剪、調羹」：見王上 7:49-50 注。

「所用的」：原文作「用於（聖殿）禮儀的」。

17 「十八肘」：約八公尺（廿七英尺）。

「三肘」：約一又三分一公尺（四英尺半）。

18 「把門的」：見王下 12:9 注。

「西萊雅」：他的祖父（見代上 6:13-14）是約西亞王修理聖殿時發現律法書的大祭司希勒家（王下 22:8）。

19 「常見王面的」；指王的顧問。

「檢點國民軍長的書記」：指負責徵募百姓的官員。

25:22-26 基大利作省長被殺

猶大亡國後便成為巴比倫帝國中的一省，基大利被立為省長，但他卻被親埃及派的以實瑪利殺死，於是剩下的猶大人都逃往埃及。

22 基大利的父親亞希甘曾在耶利米受逼害時保護先知。
（見耶 26:24）

23 「米斯巴」：位於耶路撒冷以北十四公里（九英里）。

25 「宗室」：指有王室血統的人。

25:27-30 巴比倫王恩待約雅斤

主前五六一年巴比倫王以未米羅達登基。他恩待被擄的猶大王約雅斤。作者以此事結束全書，是要表明大衛的後裔並沒有斷絕，猶大雖然亡國，但仍有復興的希望。此時西底家已死在巴比倫（見結 12:13），神所應許給大衛後裔的王位，是由被擄的約雅斤繼承（參太 1:12：「耶哥尼雅」即約雅斤）。

28 「眾王」：大概是指同被擄到巴比倫的其他國王或首領。

思想問題（第廿五章）

- 1 耶和華對猶大的審判終於來臨。
你看到神的子民墮落和聖殿被毀，心中有什麼感受？
這對你的屬靈生活有什麼提醒？
- 2 先知預言中的審判和猶大亡國的情景是否吻合？
為什麼這些審判的警告在多年前提出，卻到這個時候才應驗？
讀完了整卷書，你學到什麼屬靈的功課？